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本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财务资料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且未经审计。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3 月	增减 (%)
营业收入	189,568	173,762	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44	10,034	(1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20	9,999	(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8	23,198	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	4.9	下降 0.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	4.9	下降 0.9 个百分点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
总资产	1,442,319	1,376,402	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214,001	219,132	(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84	4.96	(2.3)

注：1.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币种均为人民币。

2.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增减百分比按照四舍五入前数据计算得出。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3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	42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8	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	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6)	(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	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	14
合计	24	3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本公司作为保险集团公司，保险资金的投资运用为主要经营业务之一，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属于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故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原因

2022 年第一季度，本公司不存在上述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与上年度期末或上年同期相比增减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情况。

(四) 集团及子公司偿付能力情况

单位：百万元

2022年3月31日	人保集团	人保财险	人保寿险	人保健康
核心资本	287,727	183,060	60,854	8,619
实际资本	384,980	211,989	100,210	17,238
最低资本	151,500	90,201	44,826	9,59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0	203	136	9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4	235	224	180

注：

1. 人保集团指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2. 人保财险指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 人保寿险指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 人保健康指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 自编报 2022 年第一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起，保险业执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

二、股东信息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A 股：246,495；H 股：5,47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股)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	26,906,570,608	60.84	-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702,589,361	19.68	-	-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家	5,605,582,779	12.68	2,989,618,956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9,712,675	0.29	-	-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9,496,276	0.09	-	-	-
北京恒兆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20,607,653	0.05	-	-	-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一零一组合	其他	14,022,400	0.03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89,059	0.03	-	-	-
章碧海	境内自然人	13,547,122	0.03	-	-	-
李少夫	境内自然人	11,920,000	0.03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 种类	数量 (股)	股份 种类	数量 (股)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A 股	26,906,570,608	A 股	26,906,570,60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H 股	8,702,589,361	H 股	8,702,589,36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A 股	2,615,963,823	A 股	2,615,963,82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A 股	129,712,675	A 股	129,712,67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A 股	39,496,276	A 股	39,496,276		

北京恒兆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20,607,653	A 股	20,607,65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一零一组合	14,022,400	A 股	14,022,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89,059	A 股	13,589,059
章碧海	13,547,122	A 股	13,547,122
李少夫	11,920,000	A 股	11,9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无		

注：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除持有公司 5,605,582,779 股 A 股外,还作为实益持有人身份持有 524,279,000 股 H 股,并通过境外管理人持有 445,000 股 H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户及其他香港中央结算系统参与者持有。因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有关规则并不要求上述人士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股票为沪股通的股东所持股份。

三、经营情况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3 月	增减 (%)
保险业务收入	233,984	204,754	14.3
利润总额	15,562	16,172	(3.8)
净利润	12,318	13,844	(1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8,744	10,034	(1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	4.9	下降 0.9 个百分点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
总资产	1,442,319	1,376,402	4.8
总负债	1,151,676	1,079,697	6.7
总权益	290,643	296,705	(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84	4.96	(2.3)
资产负债率 (%)	79.8	78.4	上升 1.4 个百分点

2022 年第一季度,本集团¹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有效应对国内经济三重压力带来的不利影响,强化央企责任担当,扎实推进卓越保险战略实施,保险业务实现较快增长,经营保持整体稳健;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2,339.84 亿元,同比增长 14.3%;利润总额 155.62 亿元,同比下降 3.8%。

¹ 本集团指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二）保险业务

1. 人保财险

2022 年第一季度，人保财险以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核心，以深化保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深入推进体制机制变革为动力，科技赋能、创新驱动，深化降本增效，牢守风险底线，全面落实六大战略服务，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奋力推进集团卓越保险战略。报告期内，人保财险²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521.39 亿元，同比增长 12.2%；实现承保利润 43.16 亿元，同比增长 10.8%；赔付率 70.5%，同比上升 0.2 个百分点；费用率 25.1%，同比下降 0.3 个百分点；综合成本率 95.6%，同比下降 0.1 个百分点。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人保财险第一季度实现总投资收益³65.40 亿元，同比减少 11.6%；净利润 86.54 亿元，同比下降 3.2%。

人保财险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百万元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3 月	增减 (%)
机动车辆险	63,782	57,503	10.9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	48,744	43,646	11.7
农险	15,706	12,196	28.8
责任险	10,993	9,784	12.4
企业财产险	5,272	5,266	0.1
信用保证险	1,488	490	203.7
货运险	1,380	1,257	9.8
其他险种	4,774	5,410	(11.8)
合计	152,139	135,552	12.2

2. 人保寿险

2022 年第一季度，人保寿险深入贯彻落实集团卓越保险战略，积极落实六大战略服务，努力提升大个险销售队伍质态，持续夯实合规风控管理基础，转型发展深入推进。报告期内，人保寿险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597.50 亿元，同比增长 17.9%；实现期交原保险保费收入 388.26 亿元；实现净利润 21.87 亿元，同比减少 33.5%。

人保寿险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百万元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3 月	增减 (%)
长险首年	31,915	21,527	48.3
趸交	19,985	8,868	125.4
期交首年	11,930	12,659	(5.8)

² 此处为人保财险母公司单体报表数据。

³ 总投资收益=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活期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期交续期	26,896	28,078	(4.2)
短期险	939	1,055	(11.0)
合计	59,750	50,660	17.9

3. 人保健康

2022 年第一季度，人保健康认真贯彻落实集团卓越保险战略和六大战略服务要求，加快业务发展，强化科技赋能，深化机制变革，规范基础管理，坚持依法合规，以积极进取的奋斗姿态贯彻新经营理念、构建新业务格局、释放新发展动力、展现新经营风貌。报告期内，人保健康经营业绩稳中向好，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204.86 亿元，同比增长 19.2%；实现净利润 6.51 亿元，同比增长 361.7%。

人保健康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百万元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3 月	增减 (%)
长险首年	7,576	7,040	7.6
趸交	6,545	5,122	27.8
期交首年	1,031	1,918	(46.2)
期交续期	4,144	3,585	15.6
短期险	8,766	6,565	33.5
合计	20,486	17,190	19.2

(三) 资产管理业务

2022 年第一季度，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多地疫情出现反复，均对资本市场带来负面影响。本集团资产管理分部以卓越保险战略为引领，加强市场趋势研判，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做好资产配置动态调整，稳定集团投资收益，防范投资风险，努力发挥投资收益主力军作用。债券投资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加大优质非标资产配置力度，坚持不以信用下沉为代价博取高收益；权益投资积极把握结构性投资机会，不断优化持仓结构。

四、其他提醒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五、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0,007	22,3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49,896	57,4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144	11,490
应收保费	96,403	41,720
应收分保账款	22,239	16,359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534	13,59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0,952	20,670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9	2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297	5,386
保户质押贷款	5,975	5,889
定期存款	88,075	94,3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6,705	502,1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741	197,346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150,118	144,603
长期股权投资	138,675	135,57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994	12,994
投资性房地产	13,777	13,340
固定资产	32,520	33,025
使用权资产	2,954	3,066
无形资产	8,112	8,392
商誉	198	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27	10,225
其他资产	27,447	26,210
资产总计	1,442,319	1,376,40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3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598	77,598
预收保费	14,669	27,3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225	8,535
应付分保账款	33,146	22,767
应付职工薪酬	24,542	25,052
应交税费	9,468	8,803
应付赔付款	9,139	10,751
应付保单红利	6,002	5,3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6,702	44,85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9,428	170,602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6,242	179,153
寿险责任准备金	392,445	364,64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7,858	55,555
保费准备金	2,874	2,412
应付债券	46,836	43,804
租赁负债	2,978	2,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	2,053
其他负债	28,439	27,386
负债合计	1,151,676	1,079,697
股东权益		
股本	44,224	44,224
资本公积	7,527	7,527
其他综合收益	4,970	18,845
盈余公积	14,187	14,187
一般风险准备	15,780	15,752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212	212
未分配利润	127,101	118,3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4,001	219,132
少数股东权益	76,642	77,573
股东权益合计	290,643	296,7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42,319	1,376,402

2. 2022年1-3月和2021年1-3月的合并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189,568	173,762
已赚保费	172,709	155,091
保险业务收入	233,984	204,754
其中：分保费收入	1,548	1,300
减：分出保费	(15,392)	(13,64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5,883)	(36,017)
投资收益	16,571	17,9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190	2,6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82)	(387)
汇兑(损失)/收益	(17)	90
资产处置收益	7	42
其他收益	157	133
其他业务收入	823	798
二、营业支出	173,953	157,585
退保金	6,930	6,622
赔付支出	96,361	78,030
减：摊回赔付支出	(5,872)	(5,71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8,989	41,16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94)	1,352
提取保费准备金	445	363
保单红利支出	2,539	1,995
分保费用	350	371
税金及附加	520	4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691	14,744
业务及管理费	20,512	19,438
减：摊回分保费用	(3,605)	(3,421)
其他业务成本	1,558	1,898
资产减值损失	729	334
三、营业利润	15,615	16,177
加：营业外收入	21	33
减：营业外支出	(74)	(38)
四、利润总额	15,562	16,172
减：所得税费用	(3,244)	(2,328)

合并利润表(续)

202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未经审计)
五、净利润	<u>12,318</u>	<u>13,844</u>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u>12,318</u>	<u>13,844</u>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44	10,034
2.少数股东损益	<u>3,574</u>	<u>3,810</u>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13,875)</u>	<u>(4,470)</u>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843)	(4,4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保险责任准备金部分	1,048	(334)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	2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	9
(二)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	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u>(4,505)</u>	<u>(1,446)</u>
合计	<u>(18,380)</u>	<u>(5,916)</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6,062)</u>	<u>7,928</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31)	5,5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931)</u>	<u>2,364</u>
八、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u>0.20</u>	<u>0.23</u>
稀释每股收益	<u>0.20</u>	<u>0.23</u>

3. 2022年1-3月和2021年1-3月的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1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72,712	148,82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561	1,6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7	2,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78,930</u>	<u>153,298</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01,598)	(79,766)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76)	(1,471)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654)	(13,99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880)	(6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94)	(13,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3)	(3,7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7)	(17,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5,312)</u>	<u>(130,10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3,618</u>	<u>23,198</u>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3,625	57,6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53	13,7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	3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3,700</u>	<u>71,771</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944)	(87,861)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86)	(31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	(62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	(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0,832)</u>	<u>(88,861)</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7,132)</u>	<u>(17,090)</u>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227</u>	<u>-</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	(4)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91)	(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6)	(675)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16,000)	(7,4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095)</u>	<u>(8,517)</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868)</u>	<u>(8,51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606	(2,4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3,276</u>	<u>78,209</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5,882</u>	<u>75,788</u>

4.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u>2022 年 3 月 31 日</u> (未经审计)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经审计)
资产		
货币资金	677	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376	3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4	183
定期存款	4,869	4,4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05	16,135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6,177	6,904
长期股权投资	90,882	90,404
投资性房地产	2,514	2,514
固定资产	2,750	2,787
无形资产	89	92
其他资产	495	454
资产总计	<u>124,738</u>	<u>125,107</u>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5	773
应付职工薪酬	3,668	3,715
应交税费	4	1
应付债券	17,994	17,992
其他负债	1,324	1,009
负债合计	<u>23,215</u>	<u>23,490</u>
股东权益		
股本	44,224	44,224
资本公积	35,578	35,578
其他综合收益	477	473
盈余公积	14,187	14,187
未分配利润	7,057	7,155
股东权益合计	<u>101,523</u>	<u>101,617</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24,738</u>	<u>125,107</u>

5. 2022年1-3月和2021年1-3月的母公司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330	495
投资收益	238	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	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	(30)
汇兑(损失)/收益	(6)	3
其他业务收入	99	64
二、营业支出	430	427
税金及附加	2	4
业务及管理费	178	158
其他业务成本	252	250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2)	15
三、营业利润	(100)	68
加：营业外收入	1	-
四、利润总额	(99)	68
加：所得税抵免	1	134
五、净利润	(98)	2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372
(二)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	3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	574

6. 2022年1-3月和2021年1-3月的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1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	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	1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	(1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	(21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6)	(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90	2,1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	2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1	2,3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5)	(2,202)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5)	(2,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	123
三、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	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	(2)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54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	(2)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	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	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	1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9	7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1	925

（二）本次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下发《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 号)(以下简称“过渡办法”)。根据过渡办法,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保险公司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保险公司,符合“保险公司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条件”的,允许暂缓至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 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进一步通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进一步通知,符合过渡办法中关于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的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日期允许暂缓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日期,即 2023 年 1 月 1 日。

根据过渡办法及新金融工具准则进一步通知,保险公司可以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其活动应当主要与保险相关联。保险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符合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并选择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其母公司可以适用过渡办法暂缓执行。本集团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为基础进行评估,本集团与保险相关的负债的账面金额超过本集团总负债账面金额的 90%。且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后的财务报告期间,本集团的活动未发生需要重新评估的重大变化,因此,本集团活动主要与保险相关联,符合允许暂缓至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条件,因此本集团及本公司选择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兴业银行和华夏银行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过渡办法,本集团对上述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时选择不进行统一会计政策调整。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